

晋中学院文件

校科字〔2021〕1号

关于印发《〈晋中学院学报〉编辑费用支出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相关部门、教学单位：

《〈晋中学院学报〉编辑费用支出管理办法》经2021年第8次院长办公会研究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《晋中学院学报》编辑费用支出管理办法

晋中学院

2021年5月26日

《晋中学院学报》编辑费用支出管理办法

为进一步规范我校学报的经费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编辑出版质量，根据国务院《出版管理条例》、国家版权局《出版文字作品报酬规定》、教育部《高等学校学报管理办法》等政策规定，结合我校学报的实际，现就《晋中学院学报》编辑活动相关经费支出事项作如下规定：

一、审稿费

晋中学院学报坚持“文以质取”的选稿用稿原则，审稿环节严格实行“三审制”。初审由栏目责任编辑负责，复审由编辑部外聘专业教师负责，终审由主编负责。初审、终审不付审稿费，复审审稿费按每篇 200 元发放。

二、稿酬

根据学报稿件实际情况，将学报稿件分为特别约稿和自投稿件大类。

特别约稿指学报编辑部向省内外相关领域具有重要影响的专家、学者所约的具有较高学术水平和较强社会影响的稿件。特别约稿的学术水平由编委会组织评审组进行审定，符合要求者发放 1000 元的稿酬。

自投稿件中，教授或博士单独作者的稿件，每篇发放 300 元稿酬；第一作者为教授或博士的非单独作者的稿件，每篇发放 100 元稿酬。

三、审读费

每期学报出版后，外聘审读员通读当期学报，从政治性、思想性、理论性、学术性、规范性及印刷质量等方面全面评估学报质量，特别要针对其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提出改进的意见和建议，并撰写一份审读报告。审读费每期 500 元。

四、英文翻译费

学报编辑部聘用校内英语教师一名，承担学报的英文编辑工作。英文编辑费按照每期 500 元的标准发放。

五、转载文章奖励金

学报“以质量求生存，以特色求发展”，鼓励创优争先。学报刊发的文章被《新华文摘》全文转载一篇，奖励作者 5000 元，奖励责任编辑 2000 元；论点摘编一篇，奖励作者 3000 元，奖励责任编辑 1000 元；列入《篇目辑览》一条奖励作者 1000 元，奖励责任编辑 500 元。

学报刊发的文章被《中国人民大学书报资料复印中心》《高等学校文科学报文摘》《中国社会科学文摘》全文转载一篇，奖励作者 2000 元，奖励责任编辑 500 元；转摘一篇，奖励作者 1000 元，

奖励责任编辑 300 元；列入《学术卡片》《推荐论文篇名》《报刊索引》等条目索引一条，奖励责任编辑 100 元。

六、附则

本管理办法由晋中学院学报编辑部负责解释。

本管理办法自文件印发之日起执行。